

# 贵阳市脱贫攻坚农村饮水 安全挂牌督战工作专班 办公室

筑水督战办函〔2020〕61号

## 关于印发《贵阳市贵安新区农村饮水安全 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市）水务局、贵安新区直管区各乡（镇）有关单位：

按照市委、市政府对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的安排部署，为进一步加强贵阳贵安新区农村饮水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统筹协调，我局制定了《贵阳市贵安新区农村饮水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贵阳市脱贫攻坚农村饮水安全挂牌督战工作专班办公室  
(市水务管理局代章)

2020年7月10日

# 贵阳市贵安新区农村饮水安全专项整治 三年行动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贵阳市贵安新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计划》精神，为进一步建立一整套务实高效管用的农村饮水安全监管体系，从根本上让水利行业监管“强起来”，结合贵阳市农村饮水安全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的原则，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总要求，进一步加强农村饮水安全生产组织领导，明确安全生产工作职责，落实监管责任，避免和减少各类事故，切实防止重特大事故的发生。为决胜脱贫攻坚、同步全面小康营造和谐稳定的安全环境。

## 二、整治目标

通过三年整治行动，从根本上消除贵阳市贵安新区农村饮水安全隐患，完善责任链条、制度标准、工作机制和事故预防控制体系。强化县级人民政府主体责任、水行政主管等部门行业监管责任、供水单位运行管理责任，探索建立以风

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预防控制体系，消除监管盲区漏洞，深入贯彻落实“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总基调，严格按照“见人、见事、见时间、见责任、见终端、见成效”的“六见”工作要求，深化源头治理，切实防范化解农村供水安全风险，坚决遏制供水安全事件发生，提高农村供水服务质量整体水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三、主要任务

（一）全面落实“三个责任”“三项制度”，进一步完善责任体系，强化风险防控，加强饮水安全宣传。

1. 全面落实“三个责任”“三项制度”。根据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的要求，贵阳市各县（市、区），贵安新区直管区各乡镇要全面落实地方人民政府主体责任、水行政主管部门等行业监管责任、供水单位运行管理责任，完善县级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机构、运行管理方法和运行管理经费。企业或供水单位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健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逐级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到岗到人，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提高全员守法自觉性，建立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机制，推动各岗位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位。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督促各生产经营单位主动承担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2. 强化风险防控预防机制。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积极督促指导供水单位建立健全农村供水应急预案，摸排农村供水领域安全风险，建立风险基础信息、防控责任、监测监控、防范措施、应急处置 5 个清单，确保底数摸排到位、责任分工到位、防控措施到位。

3. 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政策指导，引领供水单位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实现安全生产现场管理、操作行为、设备设施和作业环境规范化，从源头规范企业安全生产行为，有效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4. 加强饮水安全管护和宣传。2020 年 6 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了《贵州省农村供水管理办法（试行）》，结合《贵阳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护实施方案》（试行），进一步细化我市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落实农村供水工程从源头到龙头有专人管理，完善分时供水制度，分时定时供水要让群众知晓供水时间、责任人、联系方式等。通过宣传标语、宣传手册、宣传单、告示、短信等方式大力宣传农村饮水安全，对辖区内村级管水员进行全覆盖、持续性培训。

## （二）重点领域专项整治

1.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专项整治。整治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施工企业违法经营及违法分包、转包工程，违规挂靠、盲目赶工期、抢进度、无证上岗等行为，重点针对工程施工

危险源的施工专项方案编制情况和风险隐患防控治理中薄弱环节的管控，对施工机械设备、工程运输车辆、易燃易爆品、临时用电、生活设施、应急救援预案等进行检查，做好施工现场材料、杂物堆放管理以及设备维护保养和临边、洞口等安全防护设施，设置警示标志，确保工程项目安全生产。同时，做好各岗位人员上岗前安全教育工作，对工程各类风险及危险源做到应知尽知，加强安全生产意识，规范安全生产行为。

2. 农村供水设施安全专项整治。要加强供水水源安全管控，强化农村供水工程管网、泵站、水厂等运行中存在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治工作。集中整治工程运行安全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措施不落实，安全监测、应急处置措施不健全等，维修检修不及时，防止人为破坏等。重点排查是否落实“三个责任”、“三项制度”，责任人是否明确、是否在岗、是否熟知工作职责，是否编制应急供水预案，是否落实检查巡查等。

3. 行业消防安全隐患方面。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农村饮水工程消防安全管理，全面排查消防安全隐患，落实消防安全责任，组织重点人群开展消防教育培训，建立健全风险研判、精准治理、源头管控的消防安全风险化解机制，检查消防设施、应急制度建立及应急演练情况，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做好办公场所、员工宿舍、职工食堂等人员密集场所电器线路、疏散通道、消防设施以及用火用电用

油等情况检查，确保防火分隔到位，安全出口满足逃生要求，消防物资储备充足。

4. 重要时段、关键环节专项整治。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春节、“两会”、国庆等重点时段，以及水源保护、供水设施的维护和检修、水质等关键环节的监管工作，确保不出现连片、整村断水停水或严重水质超标等农村饮水问题。

#### 四、时间安排

从2020年5月至2022年12月底，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2020年5月）。按照总体方案和本方案要求，贵阳市各县（市、区），贵安新区直管区各乡镇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年度工作目标，明确责任分工、细化整治内容、实化整治措施，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宣贯工作实施方案，做好动员工作，明确工作要求及工作内容，扎实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二）排查整治（2020年6月至12月）。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脱贫攻坚农村饮水安全评价若干问题解答》标准的宣传和解读。立即对本辖区农村供水领域内安全风险隐患开展全面排查整治，建立隐患问题台账，明确整改责任人、措施、时限，坚持边查边改、立查立改，坚决消灭一切“盲区”和“死角”，防范化解饮水安全风险，做到“标准要清、情况要明、信息要灵、有问题要反映”，全面补齐农村饮水安全各项短板。加快推进实施，要把整治行动落在

实处，实现隐患排查整治闭环管理，危险源切实可控，排查不留死角，整治落到实处，严防风险演变、隐患升级导致事故发生，确保整治行动取得实效。

（三）集中攻坚（2021年）。实时更新问题台账，实行查出的隐患问题立即列入台账，制定整改措施方案，明确责任人、整改时限立即开始整改，已整改的隐患问题闭环销号处理的动态管理模式，要用实实在在的整改记录和照片资料见到问题销号的最终端，坚决防止形式化、简单化，切实整治风险隐患和存在的突出问题。坚持统筹推进、持续深入、重点突出、务求实效，紧盯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建立和实施等重点目标任务，加大重点难点问题整治攻坚力度，推动安全生产风险防控和隐患治理体系源头严控、过程严管、事故严惩机制，达到预期治理效果。

（四）巩固提升（2022年）。认真分析农村供水共性问题和突出隐患，深入查找深层次原因，总结工作中好的经验做法，积极推广到各地各部门学习借鉴，努力形成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整治长效机制，形成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的制度成果，积极构建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现代化体系，提升安全生产整体水平。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关于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的决策部署上来，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明确时间进度、

责任分工和工作要求，细化分解任务，抓好组织实施和部署落实，确保整治工作有序推进。

（二）强化部门协同。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贵阳市贵安新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计划》结合工作实际，科学制定工作目标，细化重点任务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进度，建立上下贯通、分工明确、共同负责的安全管理体制机制，确保专项整治工作抓出成效。

（三）建立“两个清单”动态管理制度。各地组织开展农村饮水安全风险隐患的全面排查，建立农村饮水安全问题隐患和整改责任“两个清单”，并明确排查时间表、整改路线图、责任人等，推动排查整改任务精准推进落实；并对“两个清单”进行动态管理，并及时将相关情况报告市水务局。

（四）建立信息专管专报机制。贵阳市各区（市、县）水务局、贵安新区直管区各乡（镇）要指定专门人员负责“两个清单”、排查整治信息统计、工作动态信息（专报、简报等）、总结报告信息等的管理和报送。每周一向市水务局报送周信息（简报、动态、周报表等），专项报告随时报送，于每月 18 日前报送月小结，并按要求报送半年总结、年度总结、情况汇报等信息。

（五）提升应急处置。健全应急联动机制、加强基础保障、加强队伍准备、加强应急值守，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完善应急信息会商研判制度，及时修订应急处置预案，做好应

急救援装备和物资的储备，对物资装备进行全面检查维护，利用信息化手段，提高应急救援指挥的效能和精准性，形成应急处置的整体合力。同时，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制度，严格执行信息报告制度，坚决杜绝迟报、瞒报、漏报等现象发生。

（六）严肃督导问责。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政策指导，履行行业安全监管职责，加强专项整治工作的监督，综合运用通报、约谈等有效措施，加强督促检查，确保取得实实在在成效。对整治工作不负责、不作为，分工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得力，重大问题隐患悬而不决，逾期未完成目标任务任务的，依法依规坚决问责。